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寶源控股有限公司 Bao Yuan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2)

## 委任執行董事、 更換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

###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辭任

寶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馬文威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由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就馬文威先生任內對本公司之貢獻表示深切謝意。

### 委任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曾敬燊先生(「曾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由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起生效。

曾先生，27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榮譽)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曾先生曾於德勤及安永任職，於會計、審核實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具備多間上市公司之審核經驗及曾進行多項盡職審查項目。曾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未曾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出任任何職位，於最近三年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

曾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特定服務年期為一年之服務合約。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彼可獲得40,000港元之每月董事袍金。此董事袍金乃於服務合約訂明，及由董事會參考市場條款、彼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曾先生並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股份權益，且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而須敦請股東垂注之事宜，亦無其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曾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寶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文彬**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共有執行董事四人，分別為姚國銘先生(董事總經理)、嚴顯強先生、黃文彬先生及曾敬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共三人，分別為陳翰源先生、伍樂基先生及梁錦安先生。